

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基础数据中心 2024-2025 年辅助国家金融 基础数据库系统开发、测试、运维人力资源池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4-2025 年辅助国家金融基础数据库系统开发、测试、运维人力资源池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 14 号院首科大厦 A 座 4 层 405 号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 9:30 时（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编号：0701-24410706G066

2. 项目名称：2024-2025 年辅助国家金融基础数据库系统开发、测试、运维人力资源池项目

3. 预算金额：1100 万元

4. 最高限价：1100 万元

5. 采购需求：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采购具备较强专业能力、能够灵活调整、快速响应的人力资源辅助服务，辅助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基础数据中心（以下简称金数中心）完成国家金融基础数据库系统开发、测试、运维工作目标等。

(2)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执行。

(3)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投标人及驻场服务人员需按采购方的要求完成各项工作。投标人需按季度向采购方提供服务报告，并征得采购方签字确认等。

(4) 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 包号 | 包内容 | 数量 | 包预算 (万元) | 包最高限价 (万元) | 实施时间 | 实施地点 |
|----|-------------------------------------|----|-------------|--|---|---------------------------------|
| 1 | 辅助国家金融基础数据库系统开发、测试、运维人力资源池项目-包1(开发) | 1项 | 798.2 | 初级:2.5万元/人月, 中级:3.1万元/人月, 高级:3.75万元/人月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持续12个月。如中标人较好的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在服务内容变化不大、预算可以保障的情况下,采购方可与中标人续签一年期合同(续签不得超过两次),续签价格为本次中标价格。 | 金融基础数据中心办公场所或采购方指定的其他场所(均在北京城区) |
| 2 | 辅助国家金融基础数据库系统开发、测试、运维人力资源池项目-包2(测试) | 1项 | 196.8 | 初级:2万元/人月, 中级:2.6万元/人月, 高级:3.3万元/人月 | | |
| 3 | 辅助国家金融基础数据库系统开发、测试、运维人力资源池项目-包3(运维) | 1项 | 105 | 初级:2万元/人月, 中级:2.6万元/人月, 高级:3.2万元/人月 | | |

注:

1. 本项目按照包1、包2、包3的顺序评标,其中,包1、包2在顺序评标时,若包2评分第一名的投标人为包1评分第一名的投标人,则顺延包2评分第二名的投标人为包2的中标人。

2. 本项目中,同一拟派人员不得兼投两个及以上采购包。如同一个人出现在两个及以上采购包的人员名单中,按顺序评标时,该人员仅在首次出现的采购包中参与评分,在其他采购包中不再参与评分。

3. 各汇总表中的入月数,仅为预估数量,最终以实际使用数量为准,本项目不对实际使用数量作出承诺。

(5)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投标人驻场服务人员应服从采购方的统一工作调度与工作安排,遵守采购方相关工作纪律要求等。

(6) 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按照合同和招标文件技术要求进行验收。

(7)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中标人驻场服务人员离场时,应根据采购方要求进行技术交流和知识传授,向接替工作人员说明当前工作状态,并提供5个工作日内在现场技术支持(该工作不计入乙方服务的工作量总数中),以确保工作顺利交接等。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持续12个月。如中标人较好的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在服务内容变化不大、预算可以保障的情况下,采购方可与中标人续签一年期合同(续签不得超过两次),续签价格为本次中标价格。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

(2) 投标人应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8月23日至2024年8月30日,每天9:00至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4号院首科大厦A座4层405号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会议中心标书室。(无法到达现场可以在中国通用招标网下载)

3. 方式:

(1) 本项目招标文件采用纸质方式发售（无法到达现场可以在中国通用招标网下载）。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24年8月23日至2024年8月30日16时00分。

(2) 有意向的投标人应先在中国通用招标网 <http://www.china-tender.com.cn> 免费注册，注册完成后请按照网上操作流程进行购买。中国通用招标网技术支持电话：400-680-8126。注册审核电话：400-680-8126。

(3) 购买标书流程：投标人在通用招标网登陆后，点击“我要报名”，搜索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具体购买方式包括：

1) 选择网上支付方式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在标书款支付成功后（请选择标书款电子发票），即可至首科大厦标书室领取招标文件，无法到达现场可以在中国通用招标网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

2) 选择以电汇方式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系统提供的账号进行汇款，在汇款成功后（请选择标书款电子发票），即可前往首科大厦标书室领取纸质招标文件，无法到达现场可以在中国通用招标网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

特别提示：

每次购买标书申请系统生成的账号不同，请按照系统生成的账号进行付款，不要重复支付；

汇款金额必须与系统提示金额相同，否则将会被退回。

(4)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包，售后不退。

(5) 标书室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 14 号院首科大厦 A 座 4 层 405 号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会议中心。

(6) 出售标书联系电话：标书室：400-680-8126 联系人：邵先生

(7) 标书室工作时间：上午 9:00—11:00 时、下午 13:00—16:00 时。

4.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包，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4 年 9 月 13 日 9:30 时（北京时间）

2. 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 14 号院首科大厦 A 座 4 层 405 号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会议中心第十三评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鼓励节能政策：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属于国家公布的节能产品清单中产品。

(2) 鼓励环保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环保产品清单中的产品。

(3) 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货物和服务项目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享受10%的价格折扣，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4) 投标产品不得为进口产品。

(5) 本项目鼓励节能产品、环保产品和中小企业投标（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具体办法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与第三章评标办法内容不一致的，以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为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基础数据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8号中海国际中心21层

联系方式：010-886328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1号院通用时代中心C座

联系方式：010-8116849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刚、王昕

电话：010-81168493、8289

2024年8月23日